关于深圳市2022年1—7月预算执行情况的

报告

2022年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重要一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全市财政部门着力发挥积极财政政策作用，全面落实落细各项退税减税降费和助企纾困政策，加快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和使用，持续改善民生，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一、财政运行基本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1—7月，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556.1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896.1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7月，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73.6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896.6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7月，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91.8亿元，支出31.9亿元。

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7月，全市社保基金预算收入575.5亿元，全市社保基金支出444.0亿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执行主要情况

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市财政局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切实增强稳住经济大盘的责任感、紧迫感，不折不扣落实各项税费支持政策，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保证财政支出强度、加快支出进度，早发快用地方政府债券，全力支持企业纾困发展，着力稳市场主体稳就业保民生。

1. 全面落实中央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和我市稳增长系列政策，加快实施进度，全力“助企业、促发展、激活力”

牢牢把握政策窗口和时间窗口，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中央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和我市稳增长一揽子政策措施，着力加快留抵退税进度，让政策红利又快又好直达市场主体。

落实好中央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全面实施大规模留抵退税政策，建立市政府减税降费联席会议机制和留抵退税会商机制，加强财政、税务、人行多部门协调联动，“主动靠前服务”加大政策宣传，及时精准调拨库款。继续实施制造业中小微企业阶段性缓税政策，全面落实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优惠政策等其他减税降费政策。

落实好我市5个“30条”等一揽子稳增长政策措施。全力推动落实助企纾困“30条”,落实培育壮大市场主体“30条”，通过扶持奖励、入库培育、平台建设、优化环境等举措，保障市场主体“生得快”“育得多”“长得大”。联动生产促消费、稳增长，围绕消费端、生产端同发力，实物消费、服务消费双促进，长期政策、短期措施相结合。坚持把制造业作为立市之本，推动出台工业稳增长提质量“30条”和“20+8”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规划，为企业提供体系支持。推动全面落实稳增长“30条”，着力实施一揽子政策措施，激发经济内生动力，支持稳住经济大盘，确保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

发挥财政金融支持政策效用。促进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难题。鼓励银行机构“敢贷”，今年对3—6月新增的纳入风险补偿资金池的银行贷款提高30个百分点补偿比例，使银行更放心为中小微企业放款。1—7月，惠及市场主体8.7万户。将个体工商户纳入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的支持范围；减免担保费最高可达40%，免收再担保费；再担保机构提高风险分担比例，最高可达60%，惠及中小微企业2,298户。

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一是针对中小企业顶格执行评审优惠；二是专门设置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份额，从7月份起，提高预留份额比例至40%以上；三是进一步加大款项支付保障，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30%，15天内完成资金支付；四是扩大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支持力度，鼓励大企业与中小企业通过联合体投标。

（二）财政支出靠前发力，着力“惠民生、稳增长”

1.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加快补齐民生领域短板。九大类民生支出保障有力,占财政支出的比重近七成，中央和省下达我市直达资金131.7亿元，支出进度93.6%，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保障重点民生。

2.狠抓重点领域保障，发挥财政支出稳增长作用。着力扩大政府投资,加大基础研究投入，全力支持基础性、重大共性关键技术研究，加快建设“四大平台”、强化“四大支撑”、推动“四链协同”，完善“基础研究+技术攻关+成果产业化+科技金融+人才支撑”全过程创新生态链。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产业发展作用，围绕“20+8”产业集群优化市区两级资源配置。扎实推进20个先进制造业园区建设，支持加大以先进制造业为主的工业投资力度，完善重大产业引导基金体系，精准滴灌重点产业集群和短板领域。

3.狠抓财政支出管理，以支出进度提速助力重点工作提速。坚持前瞻谋划。预算编制环节提前谋划储备项目，做好专项资金预算的跨年度错期安排，同时提前下达部分指标。用好“双专班”机制。依托全市与市财政局“双专班”工作机制，将全市重大建设项目、经济社会发展重点工作、民生重点工作、上级转移支付资金、专项债等纳入督办清单，推动我市重大项目和重点工作加快实施。加强资金统筹。研究出台预算安排与预算执行等“五挂钩”机制。

（三）早发快用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切实发挥“促投资、稳增长”作用

市财政局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切实发挥促投资稳投资作用。一是提前谋划，加快发行进度。第一时间组织开展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于3月22日完成提前下达新增债券246亿元发行工作，6月底前已将我市今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全部发行完毕。二是健全机制，加快支出进度。成立抓专项债券支出工作小组，通过周调度、提请专班调度、调整债券资金用途等方式，指导督促各区各部门加快专项债拨付使用；严格执行通报处罚机制，依托专项债券支出进度通报和处理处罚制度，通过通报预警、债券额度动态调整等措施进一步督促各区、各部门规范债券管理和加快支出资金使用。

三、下一步工作举措

当前我市经济发展企稳向好，稳增长政策效应持续释放，加上前期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效应集中实施，为财税收入提供基础支撑。

下一步，市财政局将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市人大批准的预算，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

（一）坚决落实中央退税减税降费和我市惠企利民政策，充分释放改革红利。全力抓好退税减税降费政策落实，重点支持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制造业、科技企业发展，支持市场主体纾困解难，确保应知尽知、应享尽享。加强财政、税务、人行多部门协调联动，进一步加快退税进度，确保留抵退税及时足额退付。做好惠企纾困和精准服务，全面落实国务院关于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从财政角度主动作为，全力落实好我市出台的系列稳经济措施，做好重点企业跟踪调研和精准服务工作。

（二）进一步加快财政支出进度，提升积极财政政策效能。

每月滚动研判支出趋势，集中力量抓好重点部门、重点领域和重点区域支出，全力推动各项政策举措落地实施。完善重大支出项目督办机制，按月通报总体预算执行、重大项目支出有关情况，对支出进度慢的重点项目，将按照一定比例收回，统筹用于“六稳”“六保”等重点领域支出。落实好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加快资金分配下达，规范资金支出行为，确保资金精准高效使用。

（三）全力抓好2022年新增债券的支出进度，提前谋划项目储备，扩大地方债发行规模。加大督促力度,市财政局成立抓债券支出专项工作小组，推动各部门加快使用新增债券资金，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督促各区、各部门规范债券管理和加快支出使用。提前储备专项债券项目。按照“储备入库一批、发行使用一批、开工建设一批”的要求，提前做好2023年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工作。

（四）持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全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推行“五年规划、三年滚动、年度计划”的预算管理体制和零基预算管理制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约束，增强政策可行性和财政可持续性。